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
2026/27 學年跨境校巴服務的特別配額
<剩餘配額申請表格>

1. 請先詳閱《申請須知》，並以繁體中文或英文正楷填寫申請表格。如填寫欄位不敷應用，請另頁書寫。
2. 申請人必須以現有客運營業證持有人的名義及該證名下的車輛提出申請。遞交申請表格時必須夾附相關附件，包括：
 - (a) 由跨境學童就讀學校的校長簽署及蓋學校印鑑的《跨境學童資料庫》正本及該資料庫的存檔 USB 記憶體；及
 - (b) 跨境學童身份證明文件副本 1 份。
3. 如需申請額外北行班次（此項只適用於深圳灣、落馬洲（皇崗）、文錦渡和香園圍管制站），則必須夾附由跨境學童就讀學校的校長簽署及蓋學校印鑑的：
 - (a) 附表；及
 - (b) 額外北行班次申請信（如適用）。
4. 截止收件日期及時間：由 2026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一）起。剩餘配額的申請以日結形式審批，截止日期為 2027 年 6 月 30 日（星期三）。
5. 遞交方法：請於截止收件日期或之前將填妥的申請表格連同相關附件，於辦公時間內送交教育局北區學校發展組（地址：新界上水龍琛路 39 號上水廣場 22 樓）。截止收件日期後遞交的資料概不受理。如以郵遞方式遞交，則以郵戳日期為準。

第一部分：營辦商資料（*請刪去不適用者）

- | | | |
|--|---|------|
| (1) 公司名稱（現有客運營業證持有人）： | | |
| (2) 合營公司名稱（如與欄(1)不同） | ： | |
| (3) 客運營業證編號 | ： | |
| (4) 獲授權人士姓名（先生／女士*） | ： | （中文） |
| | | （英文） |
| (5) 聯絡人姓名（先生／女士*） | ： | （中文） |
| | | （英文） |
| (6) 公司地址（香港） | ： | |
| (7) 電話號碼（香港） | ： | （公司） |
| | | （手提） |
| (8) 電話號碼（內地） | ： | （公司） |
| | | （手提） |
| (9) 傳真號碼（香港） | ： | |
| (10) 電郵地址 | ： | |
| (11) 本公司 ☐ 同意 / ☐ 不同意* 將上述第(1)、(7)及(8)的資料刊登於教育局網頁內的校巴營辦商資料，並按需要派發予公眾、學校及家長以供查詢跨境校巴服務的詳情。 | | |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
2026/27 學年跨境校巴服務的特別配額
<剩餘配額申請表格>

第二部分：申請詳情

(12) 本公司於各管制站持有的過境巴士常規配額數目及其客運營業證名下的車輛數目如下：

	常規配額數目 [^]	車輛數目 [^]
深圳灣		
落馬洲（皇崗）		
文錦渡		
香園圍		
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		

[^]為免影響現時短途過境巴士路線的運作，用作提供 7 條以深方皇崗口岸為總站的短途過境巴士線的常規配額及其車輛不計算在內。

特別配額

(13) 本公司現申請 2026/27 學年跨境校巴服務的特別配額，詳情如下：

(i) 出入境管制站（每份申請表只可選擇 1 個，並於 ☐ 內加✓號）：

☐深圳灣 ☐落馬洲（皇崗） ☐文錦渡 ☐香園圍
☐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

(ii) 特別配額過境時段：

申請人必須填寫第一及第二意願，政府會因應實際情況考慮。過境時段以半小時為一節，並由每小時的第 15 分鐘或 45 分鐘起計算。

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特別配額過境時段：

東行：上午 7 時 15 分至 7 時 45 分／上午 7 時 45 分至 8 時 15 分

西行：下午 3 時 15 分至 3 時 45 分／下午 3 時 45 分至 4 時 15 分／
下午 4 時 15 分至 4 時 45 分／下午 4 時 45 分至 5 時 15 分

其他管制站特別配額過境時段：

可供選擇的時段為每小時的 15 分至 45 分或每小時的 45 分至下一小時的 15 分。（例：上午 7 時 15 分至 7 時 45 分/上午 7 時 45 分至 8 時 15 分）

第一意願

南／東行過境時	時 15/45 分*	至	時 15/45 分*
北／西行過境時	時 15/45 分*	至	時 15/45 分*

第二意願

南／東行過境時	時 15/45 分*	至	時 15/45 分*
北／西行過境時	時 15/45 分*	至	時 15/45 分*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
2026/27 學年跨境校巴服務的特別配額
<剩餘配額申請表格>

額外北行班次（只適用於深圳灣、落馬洲（皇崗）、文錦渡和香園圍管制站）

(14) 本公司欲申請 2026/27 學年跨境校巴服務額外北行班次，詳情如下：

額外北行班次過境時段： 時 15/45 分* 至 時 15/45 分*

申請額外北行班次須同時填妥本表格夾附的附表，並附上由跨境學童就讀學校提供的申請信，以證明需要申請額外北行班次。申請信須包括學校課後活動計劃詳情（例如活動日期、內容和放學時間等），附表和申請信均須由有關學校的校長簽署及蓋學校印鑑作實。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
2026/27 學年跨境校巴服務的特別配額
<剩餘配額申請表格>

第三部分：特別配額班次資料

(15) 行車路線：

南／東行路線：

北／西行路線：

(16) 上落客地點：

1.

2.

3.

4.

(17) 常規車輛車牌號碼：_____（請提供 1 個車牌號碼）

(18) 後備車輛車牌號碼：_____
（請提供 1 至 5 個車牌號碼）

第四部分：營運細則

(19) 每月收費：如只獲發特別配額
（一南一北／一東一西） 港幣_____（每名學童計算）

如同時獲發特別配額及
額外北行班次（一南二北） 港幣_____（每名學童計算）

(20) 跟車保姆安排：_____（如適用）

(21) 營運日期：_____（請附上校曆表）

(22) 緊急應變計劃： 學童患病緊急應變計劃：

惡劣天氣時的緊急應變計劃：

其他：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
2026/27 學年跨境校巴服務的特別配額
<剩餘配額申請表格>

第五部分：營運承諾及聲明

(23) 本公司特此聲明，我們已詳閱《2026/27 學年跨境校巴服務的剩餘特別配額申請須知》及《接載跨境學童校巴的安全指引及注意事項》。

本公司確認接受及遵守本表格所申報及上述文件所述的安排，包括審批準則、營運承諾及相關違規情況的處理等，並確認申請表格及夾附的附件內所填報的資料均屬正確無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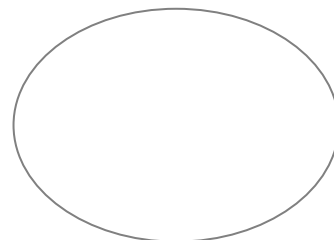
本公司明白若未能遵守及履行營運承諾，有關紀錄將作為下一個學年審批特別配額的參考資料。此外，如本公司利用特別配額或額外北行班次接載不合資格的學童，或保姆（如適用）及學童以外的人士，有關班次會被視作以常規配額營運的班次處理。若本公司超班營運，粵港兩地政府會按照現行過境巴士超班營運的管理措施執行懲處。

本公司承諾只會向符合乘車資格的學童家長收取費用。

本公司明白本表格申報的個人資料會用作辦理跨境校巴服務的特別配額及額外北行班次（如適用）的申請，以及其相關事宜（請參閱《申請須知》第八頁「個人資料的說明」），並同意教育局將有關資料轉交政府其他決策局及部門；亦會在有需要時轉交內地有關政府部門，以處理有關申請。

獲授權人士簽署：_____

公司印鑑：



獲授權人士姓名：_____

日期：_____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2026/27 學年跨境校巴服務的特別配額
額外北行班次資料

附表

（適用於深圳灣、落馬洲（皇崗）、文錦渡和香園圍管制站）

請為每一所學校填寫一份附表，並附上該學校提供的申請信，以證明需要申請額外北行班次。申請信須包括學校課後活動計劃詳情（例如活動日期、內容及放學時間等），附表和申請信均須由所屬學校校長簽署及蓋學校印鑑作實。

額外北行班次資料

(1) 出入境管制站（必須與申請特別配額的管制站相同）：

☐ 深圳灣

☐ 落馬洲（皇崗）

☐ 文錦渡

☐ 香園圍

(2) 額外北行班次過境時段：_____ 時 15 / 45 分* 至 _____ 時 15 / 45 分*

(3) 行車路線：

北行路線：_____

(4) 上落客地點：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5. _____

(5) 常規車輛車牌號碼：_____（請提供 1 個車牌號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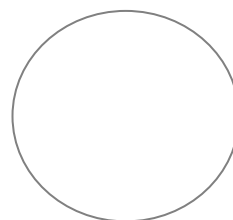
(6) 後備車輛車牌號碼：_____（請提供 1 至 5 個車牌號碼）

公司名稱：_____（須與<申請表格>第一部分欄(1)相同）

學校名稱：_____

校長簽署：_____

學校印鑑：



校長姓名：_____

日期：_____